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执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内部控制是由公司董事会、经理层和全体员工实施的，通过制度、流程等控制措施旨在实现控制目标的过程。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及时；提升经营效率和效益，经营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为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提供保障。

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经营情况组织架构等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公司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遵循的原则

1. 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企业及其所属单位的各种业务和事项。

2. 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3. 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

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4. 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与企业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5. 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应当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三、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四、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本部及其所属部门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一）内部环境

1. 治理结构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经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2025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取消监事会，由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公司制定了各会的议事规则及工作细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会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依法行使确定公司重大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职权。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公

司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负责监督和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股东会、董事会、经理层各司其职、相互协调、相互制约、规范运作，其中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上述机构均有与其职能相适应的议事规则或工作制度对其权限和职责进行规范。战略委员会成员 5 名，其余专门委员会成员各 3 名，其中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由具有会计专业背景的独立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企业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等。内审部结合内部审计监督，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按照内部审计工作程序进行报告；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有权直接向公司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报告。

2. 组织机构

公司设立了公司办、发展策划部、人力资源部、证券部、内审部、法务部、财务中心、信息中心、采购部、质量管理部、技术中心、营销中心、信用管理部、检验部、设备部、安全监察部等职能部门。公司的各个职能部门和分支机构能够按照公司制定的管理制度，在管理层的领导下规范运作。公司已形成了与实际情况相适应的、有效的经营运作模式，组织机构分工明确、职能健全清晰，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

3. 内部审计

公司内审部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独立行使审计职权，不受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涉。内审部负责人由董事会聘任，并配备了专职审计人员，对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内控执行等情况进行内部审计，对其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理性、合法性做出合理评价，出具审计报告并对有关内审整改项目进行跟进、协调和汇报。

4. 企业文化

“诚信、勤俭、务实、创新”的企业精神是一代又一代汉缆人的文化沉淀，始终激发汉缆人不断追求卓越。公司以企业创立发展经验和特色文化为基础，系统总结深刻提炼出具有鲜明汉缆特色的先进文化理念，汇编成《汉缆文化手册》。

通过言传身教、研讨培训、形象展示、典型宣传、媒体传播等方式，在日常工作和潜移默化中全面提升全体员工的文化素质，不断培养员工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通过持续全方位开展企业文化建设，增强汉缆文化的影响力、传播力，打造自身文化优势。公司加强多渠道多层次的文化交流，组织多种多样的文化活动，通过组织越野赛、拔河比赛、趣味运动会、新年文艺汇演等活动，丰富员工的业余文化生活，引导和培养员工形成健康、积极的生活方式，增强员工凝聚力和团队意识，推进公司企业文化建设，提升公司品牌形象。

5. 人力资源政策

随着公司规模和经营范围的发展扩大，高素质的管理人才和技术人才是公司稳健发展的根本。公司进一步完善了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形成了具有竞争力与吸引力的薪酬机制，制定了《人事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培训管理规定》、《员工福利管理规定》、《先进评选管理办法》等一系列人事规章制度，对人员录用、员工培训、劳动关系管理、工资薪酬、福利保障、绩效考核、晋升与奖惩等进行了详细规定。通过分解公司经营目标，完成目标从上到下，由粗到细，从框架到具体数据的传达，将公司的经营成果和个人的报酬紧密联系在一起。

（二）控制措施

1. 公司治理方面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子公司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的管理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制度》、《期货业务管理制度》、《采购控制程序》、《年度经营手册》、《质量体系要求》等基本管理制度，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2. 日常经营管理

公司以基本制度为基础，制定了涵盖产品销售、生产管理、研发管理、固定

资产及材料采购、人力资源、行政管理、财务管理、对外投资等整个经营过程的一系列规定，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管理有序，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为了保证控制目标的实现，也为了确保公司的管理和运作均能得到有效的监控，保证内部控制能在经营管理中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在交易授权、职责划分、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和记录使用、独立稽核及电子信息系统控制等方面建立了有效的控制程序。

2.1 财务系统：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和其他法律法规进行会计核算，并依据公司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对重要环节实施日常监督。

2.1.1 在货币资金控制方面，严格遵循不兼容岗位分离原则，建立了货币资金业务岗位责任制和严格的授权批准制度。财务中心制定并严格执行业务报销、借款、支票管理、收据及财务印章管理规定等管理制度，经办人员在职责范围内，按照审批人的批准意见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由不接触资金的会计部人员获取银行对账单，核对银行账户，每月至少核对一次，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并由会计部主管进行审核，确定银行存款账面余额与银行对账单余额是否调节相符。内审部不定期对财务中心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抽查。

2.1.2 财务系统内核算，全部采用先进的企业信息管理软件，会计数据直接从业务源头采集，并严格按照会计制度准则，由 SAP 自动核算，财务数据再经会计中心和结算中心主管复核，后续再展开财务分析。从业务数据到财务数据全程留痕，保证了数据的及时性、完整性及准确性。

2.1.3 本公司财务在执行核算职能的同时，还肩负起日常业务的监督，制定了《销售业务监督管理规定》等制度，对销售业务、采购业务、公司物资、往来账务等等进行核对监督，既保证业务源头数据的真实性，确保核算数据的准确性，又较好的完成了内控体系中财务日常监督任务。

2.1.4 财务中心制定了《全面预算管理制度》，依据预算管理控制程序，组织实施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分析和预算考核等流程。

2.2 销售系统

销售系统每年对《销售管理细则》进行优化完善，根据《销售管理细则》对客户授信、价格、合同、发货、开票、回款、考核等进行管理和内部监督。

2.2.1 销售预测及计划控制:每年由经营层起草下年度销售任务计划,在年度经营会议讨论并通过销售任务计划,并把销售任务计划分解到各个销售板块,每个销售板块根据市场情况和历史数据,把销售任务分解到每个区域和业务经理。

2.2.2 客户授信额度及资信管理控制:建立 SAP 客户信用等级动态自动评级分析模型,通过收集客户关键指标对客户进行评价,并对不同等级客户采用不同的授信额度。

2.2.3 订货、报价控制:大区经理根据市场销售情况和具体项目下订单,由销售业务管理员确认后报营销中心经理审批;公司对大区经理、销售经理等予以不同的价格浮动授权,并依据不同额度的合同订单,进行逐级合同评审,以此保证价格、订单受控。

2.2.4 发货控制:

A. 发货:公司成品库收到销售经理发货指令后,先由储运科确定承运期限,再到成品库进行具体配货,发货单和运费计算单都是系统源头数据生成。

B. 发货后内部控制及风险防控:承运商为年度框架招标,有赔付能力,能够承担承运风险,且到货后再进行内部信息传递,以此确认客户切实收到货物。

2.2.5 开立发票及应收账款控制:

A. 发票员按照销售管理制度开具发票,发票在 SAP 中有存档,且和相关发货数据相关联。

B. 应收账款实施逐级管理制,公司专门设立信用管理部,对公司的应收账款进行统筹管理,并按照合同进行逐级分类,再将应收账款的催收等下达到大区经理,并与大区经理和销售经理的业绩考核紧密相连。公司另聘请专业律师负责应收账款催收和案件处理,以合理合法及时有效的保护公司和股民的利益。

2.2.6 对于固定价合同订单,公司在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的情况下,依据报价、现有市场行情以及排产工期,有计划地进行期货保值,以有效规避风险,确保订单利润。

3. 采购系统

3.1 请购与审批控制: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请购审批制度。近两年陆续上线 SRM 采购系统和企业商城,实现了从需求到寻源、订单到对账开票覆盖整体采购业务

流程，全面提升供应效率降低采购成本。

3.2 询价与确定供应商：公司制定了询价、议价制度，建立了详细的供应商评鉴资料，以合理选择最佳供应商。

3.3 验收控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验收制度，由质保部根据质量控制程序，对所购物品的品种、规格、质量参数其他相关内容进行抽检送样，依据实验室报告出具验收单。

3.4 对账：应付账款由系统依据付款和收货及发票自动生成，财务中心在采购部设置常驻财务人员，财务和采购定期对账，并依据不同的供应商类型再次进行账务核对。

3.5 付款控制：

供应商付款由采购人员递交申请，经所属部门及系统负责人审批，财务人员采购合同、采购发票、结算凭证、验收证明等相关凭证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及合规性进行严格的审核后，由结算中心付款。

4. 物控系统

4.1 各类物品按料号进行分类，按类别分类分区域保管。库房消防设施配备齐全，易燃、易爆危险物品隔离储存。仓储人员根据订单生产计划设定各项原料库存量，不定期对库存进行分析。

4.2 存货盘点：所有存货定期实施实地盘点，查核实际库存量与账面是否相符，并在分析盘盈亏原因后，通过层层审批，报财务进行定期库存调节。财务人员不定期抽查物资情况，并出具物资监督报告。

5. 生产系统

5.1 排产：生产中心根据销售计划确定产品、产量及品种的计划目标，分别向各分厂下达产品生产工单。

5.2 质量管理：质量内控项目包括进料质量检验、在制品检验、成品检验，检验过程记录于相关检验记录表中。质量缺陷填写异常处理单分析品质不良发生原因，责成相关责任单位加以处理并确认改善，以防重复发生。公司结合客户需求和信息化发展进程，积极推进远程监造系统，使客户能够随时随地查看产品的生产状态，提升了质量控制的透明度。

5.3 生产：各分厂根据生产管理员通知安排上线生产程序，如有异常状况发生，由责任单位及质量管理部填写异常处理单，分析异常原因，拟定改善对策并解决。

6. 研发技术

6.1 研发立项：技术中心制定了《研发计划编制与立项管理办法》，对研发计划立项依据、计划编制原则、立项方法和程序等进行了规范，提高研发计划和立项的科学性。

6.2 研发考核：技术中心制定了《技术中心考核管理办法》、《研发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技术开发奖励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通过对研发过程和研发人员的考核，提高研发人员的积极性，促使研发项目按计划落地并实现商业价值。

7. 内部稽核

内审部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负责独立审计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及对外披露的信息，审查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与外部审计沟通，定期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审计工作情况。

财务中心负责采购价格、库存管理、销售价格、生产成本等日常业务的稽核。营销系统销售管理部、信用管理部等部门对营销业务全过程进行内部监督。

8. 风险评估

公司根据战略目标及发展思路，结合行业特点，公司建立了有效的风险评估过程，尤其是销售系统，通过客户评价、将呆坏账与销售人员业绩挂钩等形成风险共同体，切实降低企业的各种风险。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8.1 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公司通过向全资、控股及参股子公司委派高级管理人员，签订经营目标责任书，明确子公司经营、采购、人事、财务、资金等权责。部分子公司财务由公司财务中心统筹管理，内审部不定期对各子公司进行审计，多方位对子公司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

8.2 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方和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等作了明确的规定，规范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力求遵循诚实信用、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

利益。

8.3 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在公司发生对外担保行为时对担保对象、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安全措施等作了详细规定。

8.4 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子公司管理制度》对公司对外投资的投资类别、投资对象以及相应的决策程序、决策权限等方面作了明确规定。

8.5 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从信息披露机构和人员、披露文件、事务管理、披露程序、信息报告、保密措施、档案管理、责任追究等方面作了详细规定。

8.6 募集资金的内部控制：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基本管理原则、募集资金的三方监管、以及募集资金的管理与监督作了明确规定，并有效实施。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利润总额、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不超过利润总额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 2%但不超过 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不超过资产总

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不超过 2%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 （2）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未能首先发现；
- （3）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
- （4）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定性标准：

- （1）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2）未建立反舞弊和重要的制衡制度和控制措施；
- （3）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

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利润总额、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报表相关的，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不超过利润总额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 2%但不超过 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不超过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但不超过 2%的，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

性作判定。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以上定量标准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发展的需要作适当调整。

根据上述认定标准，结合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情况，本次内部控制评价过程中未发现报告期内存在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公司将结合自身发展的实际需要，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四）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